

证券代码：000416 证券简称：民生控股 公告编号：2017-18

## 民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  
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鉴于民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已经届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10 日召开职工大会，选举王成福先生、庞建华先生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三名监事赵英伟先生、李能先生、罗成先生与本次职工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王成福先生、庞建华先生共同组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

特此公告。

附件：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民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七年五月十二日

附件：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王成福先生**，本科学历，已于 2013 年 3 月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历任北京市顺义大龙伟业房地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2011 年 11 月入职公司，现任民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证券事务代表。

截至目前，王成福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亦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确认，其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王成福先生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庞建华先生**，本科学历，会计师中级职称。历任青岛通海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出纳和会计主管，现任民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公司财务经理。

截至目前，庞建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

六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亦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确认，其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庞建华先生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